

灵修小品

6月1日——「面對人生的態度」

「我知道怎樣處卑賤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，或飽足，或飢餓，或有餘，或缺乏，隨事隨在，我都秘訣。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作。」(腓四 12~13)

有位智者的學生活得很不快樂，常常向他抱怨人生的痛苦。有一天，智者告訴他說：「你去拿一大把鹽來。」學生把鹽拿來給老師，智者對他說：「你把鹽放入這杯水裡，喝喝看。」學生喝了一小口，立刻吐掉，智者問學生說：「味道如何？」學生皺起眉頭說：「好鹹！很苦！」

智者接著又要求他再去拿一把鹽來。智者帶著學生，走到附近的湖邊。智者指著清澈的湖水，對學生說：「把鹽放進湖水裡。」學生把手中的鹽倒入。智者見鹽溶入湖中後說：「好，現在再喝喝看。」

學生用雙手捧著湖水，喝了一口；智者問：「這次味道如何？」學生回答：「沒有味道，水非常清涼。」智者再問：「你有嚐到鹽味嗎？」學生搖搖頭說：「沒有，一點都沒有。」

智者對學生說：「鹽就像是人生的痛苦，不論我們把鹽放入水中或湖中，鹽的份量都是一樣的，沒有多大的改變，重點在於你把它放入水中還是湖中。所以，下一次，當你感覺人生痛苦的時候，嘗試放大你的視野，不要像一杯水，要像一整池的湖水一樣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保羅得了生活的秘訣，就是無論在缺乏中、在富足時，環境的改變不影響他與主的緊密關係。因為基督是他生活力量的源頭，所以他能知足常樂。

【金句】「主啊！給我恩典，滿足於祢給我的一切！啊！不只如此，讓我為祢所給我的感到欣喜，那是我的選擇！」親愛的，持好的態度，那是你的選擇。——《生命雋語》

6月2日——「我只看我所有的」

「似乎貧窮，卻是富足的；似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。」（林後六10）

黃美廉是一位牧師的女兒。她出生時，因意外腦部神經受到嚴重的傷害。在六歲之前，她全身的運動神經和語言神經受到傷害，面部畸形，常常不受控制地流口水，還失去了說話的能力。在眾人眼裡，她就像是一個醜陋的怪物。

但她卻沒有喪失心中奮鬥的激情，她靠著無比的毅力與信仰，在美國南加州大學拿到了藝術博士，並到處現身說法幫助他人。

在一次講演會上，一個學生當眾小聲的問：「妳從小就長成這個樣子，請問你怎麼看你自己？妳沒有怨恨嗎？」這是個無心但尖銳的問題，讓在場人士無不捏一把冷汗，深怕會刺傷了她的心。

只見她回過頭，用粉筆在黑板上吃力地寫下了「我怎麼看自己」這幾個大字。她笑著再回頭看了看大家又轉過身去繼續寫著：

- 一、我好可愛！
- 二、我的腿很長很美！
- 三、爸爸媽媽這麼愛我！
- 四、神這麼愛我！
- 五、我會畫畫！我會寫稿！
- 六、我有隻可愛的貓！
- 七、還有……

這時，整個寫講會上鴉雀無聲，大家都感動得熱淚盈眶，再也沒有人多說話了！

她又回過頭來靜靜地看著大家，再回過頭去，在黑板上重重寫下了她的那句名言：「我只看我所有的，不看我所沒有的。」眾人安靜了幾秒後，突然間，全場響起了如雷的掌聲，與無數感動的淚水。那天，許多人因著她的樂觀與見證而得到激勵。

【默想】是啊，這樣的基督徒的人生觀很健康，也很愜意！其實，在這個世界上，每個人都有著不同的缺陷或不如意的事情，並非只有你是不幸的，關鍵在於你用怎樣的態度去看待、享受自己現下所擁有的一切。若能這樣，即便你看「似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。」

【金句】我是快樂的人…。對我來說，單純的生活的人，才會得到快樂，而且活出生命的色彩。這樣子的單純，並不是說不要讀書，不要去爭取自己應該有的權益，而是保有稚子之心看世界。——黃美廉

6月3日——「作美好的見證」

「你為此被召，也在許多見證人面前，已經作了那美好的見證。」(提前六 12)

一個動人的見證，值得深思效法。

馬可是一位年輕的話劇演員，因他堅守主日崇拜，主日當天他拒絕所有演出，為此從未獲團隊重視，總是給他演個不起眼的小角色。馬可並不氣餒，盡力演好所擔負的任何角色，更多是用信心禱告，讓神介入每場演出。

終於機會臨到，那是一齣莎士比亞著名戲碼，為替代一位生病缺場的主角，馬可被臨時擔綱飾演，馬可興奮又忐忑，獻上感恩禱告後，他格外地穩定，舞台上發揮熟練的演技，絲絲入扣，整場戲完美生動達到高峯。

隨幕緩落，劇院上下一片嘩然，掌聲雷動久久不息，按團規閉幕後，演員要聚合舞台前向來賓致謝，那時刻難以數計的觀眾，擁上前去景仰其人。

然而，此時馬可不見了，沒人知道他的去處。他逕自走向附近一處教會，俯首屈膝謝恩，將所有榮耀歸給主。

以至成名後，他仍隨場為主作見證。他謙稱若離了主，自己無一是處。從此馬可演藝生涯裡，更不斷地經歷神的提攜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基督徒的生活乃是實踐神所呼召他的目的，就是在眾人面前作美好的見證。親愛的，你是否盡本分傳揚福音，並活出信靠基督的美好生活？

【金句】這世界若缺少基督，將毫無前途。因此我們必須見證基督，這世界正渴望這份由神而來的滿足。——慕迪

6月4日——「神派來的天使」

「憑著他們的果子，就可以認出他們來。」(太七 16)

華理克(Rick Warren)的著作「標竿人生」(The Purpose-Driven Life)在全球銷售逾二千二百萬冊；但美國喬治亞州杜魯司市家庭主婦艾許麗·史密斯憑著這本書，讓她毫髮未損獲釋，尼可斯後來主動向警方投案。

史密斯說：「在亞特蘭大一所法院槍殺法官、速記員及法警的兇手尼可斯，在逃亡途中闖進她家挾持她她在被挾持期間從臥室找出這本書，把其中一些章節念出來，且與尼可斯討論該書主題：神賦予每個生命的意義。」

史密斯說：「我打開那天我正在閱讀的第卅三章，開始念第一段，念完之後，尼可斯說：『等一下，你可以再念一遍嗎？』該書第卅三章的章名是「真正的基督徒如何行事」。

史密斯說：「書中提到你認為自己的人生目的是什麼，你是什麼？你被賦予哪些天份？我問他(尼可斯)有什麼想法，他說：『我認為我的天份就是與人對談，讓別人認識我。』」

史密斯說：「我們開始對談後，尼可斯說，他覺得我是神派來的天使，在基督裡我是他姊妹、他是我兄弟，他迷了路，神把他帶到我這裡，由我告訴他，他已傷了許多人。」

「標竿人生」的副題是「建造目的導向的人生」，2002年由 Zondervan 出版社出版，至今銷售長紅。亞馬遜網路書店十四日傍晚的每小時暢銷排行榜上，「標竿人生」約為第五十名，但在媒體廣泛報導史密斯的故事後，這本書一躍而為前五名。

【默想】現代中文譯本將今天經文生動地譯成：「你們能夠從他們的行為，認出他們。」基督徒生活的見證，就是讓四周的眾人認為他們是神派來的天使，而也羨慕成為一個基督徒。

【金句】我們透過服事人，去事奉神。——華理克

6月5日——「願我在天堂，永遠記住你的臉」

「我又告訴你們，要藉著那不義的錢財，結交朋友。到了錢財無用的時候，他們可以接你們到永存的帳幕裏去。」(路十六9)

在一個電台訪問的節目中，訪問一位億萬富翁：「什麼事讓你這一生最快樂？」

富豪說：

「我一生中經歷了四個階段，最後終於瞭解到真正的快樂。

第一個階段是累積財富和權勢，但我沒得到真正的快樂。

第二個階段是收購會升值的東西。但我愈來愈意識到，這些值錢的東西，它們的影響力是短暫的，光澤也持續不了多久。

接下來就是第三個階段，我可以主導大型方案。比如：買一整個足球隊，買一整個度假村等大型的計劃。就算這樣，我也沒有得到我想像中的快樂。

第四個階段，一位好友建議我買輪椅送給殘障人士，我馬上買了。」

但我的朋友堅持要我親手將輪椅送給殘障的兒童。我就做了…。

我親手將輪椅給那些需要的孩子們時，在他們的臉上，我看見特別快樂的光芒。我看見他們全坐在輪椅上，快活的四處轉動。很有趣…好像他們到了一個野餐的地方…。

當我要離開時，有一個孩子緊緊抱住我的雙腿。我本來試著慢慢把腿移開，但這孩子卻一直瞪著我的臉…我只好彎下腰來問他「你還需要什麼嗎？」

他的回答也完全改變了我的人生觀。那個小孩說：「我想要記住你的臉，這樣等我到了天堂，還能認出你，並且再次謝謝你。」

那是我這一生最快樂的時刻！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藉著適當地使用手中的錢財，去幫助那些有需要的人，使我們有分於永恆的祝福。親愛的，把錢財變成將來的「朋友」，我們可以確定當我們到達天家時，會有一群透過我們的奉獻和禱告而幫助的「朋友」歡迎我們。

【金句】基督徒善用財物的最佳方法，乃是常常供給別人，藉此「結交朋友」。這也就是積財寶在天上的方法(太六19)。——佚名

6月6日——「一個一個的引人歸主」

「他先找著自己的哥哥西門，對他說：『我們遇見彌賽亞了(彌賽亞繙出來，就是基督)。』」(約一41)

「腓力找著拿但業，對他說：『摩西在律法上所寫的，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，我們遇見了，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。』」(約一45)

大約在一百年以前，有一個基督徒名叫哈利配基。

他蒙主的恩典，開他的眼睛，看見他自己雖然沒有甚麼特別的恩賜，不會帶領許多人，但是，至少總能一個人帶領一個人。

大的工作，他作不來，他只能注意一個人，他只會說，「我得救了，你也要得救。」他抓牢一個，怎麼都不放，老是為他禱告，老是和他講話，總要等他得救了纔過去。結果到他去世為止，總共得著了結結實實的一百多個人相信了主。

有首詩歌這樣寫著：

早晨我們播種，晌午我們播種，傍晚我們播種，播出神慈愛；
等候成熟日子，等候收割點鐘，我們喜樂滿懷，禾捆帶回來。
禾捆帶回來，禾捆帶回來，我們喜樂滿懷，禾捆帶回來。
禾捆帶回來，禾捆帶回來，我們喜樂滿懷，禾捆帶回來。

親愛的，願我們都有這個「禾捆帶回來」的喜樂經歷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安得烈和腓力在遇見主耶穌以後，立刻向自己的家人和朋友傳講祂。安得烈一信了主，就去帶領他的哥哥西門彼得來遇見主。雖然後來彼得是比安得烈更有恩賜的使徒，但是安得烈是引導彼得信主的人。腓力和拿但業是朋友，他也是自己先接受主，然後帶領朋友也來接受主。安得烈是去帶領他的弟兄，腓力是去尋找他的朋友，他們都是一個領一個的把人帶到主面前。親愛的，在你信主以後，曾向多少人傳過福音？你曾否很清楚地帶領過人信主呢？

【金句】一個一個的引人歸主，這是基督徒最要緊的本分。有時候一個一個的談道，比講給多人聽更具功效。——佚名

6月7日——「五塊錢的腳踏車」

「當叫眾人知道你們謙讓的心。主已經近了。」(腓四5)

德國海關有一批沒收的腳踏車，在公告後決定拍賣，拍賣會中，每次叫價，總有一個十歲出頭的男孩以「五塊」開始出價，然後又眼睜睜地看著腳踏車被別人用三十、四十元買去。拍賣暫停休息時，拍賣員問那小男孩為什麼不出較高的價格來買。男孩說，他只有五塊錢。

拍賣會又開始了，男孩還是每次都以「五塊」起價，當然最後還是被別人競走。慢慢地，聚集的觀眾開始注意到那個總是首先出價的男孩，越來越多的人對男孩競價的結果產生了濃厚的興趣。

拍賣會快結束的時候，只剩一輛最棒的腳踏車，車身光亮如新，有多種排檔、十段桿式變速器、雙向手煞車、速度顯示器和一套夜間電動燈光裝置。這無疑是一輛難得的好車。拍賣員問：「有誰出價？」

站在最前面，而幾乎已經放棄希望的那個小男孩還是站起來，堅定地說：「五塊」。此時拍賣會現場一片寂靜。所有人屏住呼吸，靜靜地站在那兒等待著結果。

這時，所有在場的人全部盯住這位元小男孩，沒有人出聲，沒有人舉手，也沒有人喊價。直到拍賣員唱價三次後，他大聲說：「這輛腳踏車賣給這位穿短褲白球鞋的小夥子！」

此話一出，全場鼓掌。那小男孩歡呼著舉上那皺巴巴的五塊鈔票，得到了那輛毫無疑問是世上最漂亮的腳踏車，臉上流露出人們從未見過的最燦爛的笑容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基督徒應有「謙讓的心。」阿福德(Alford)說，「謙讓」的希臘原文意「不嚴格要求合法的權益」。例如，某一樣東西也許是我們的，但我們不照著嚴格的、合法的權益去要求享用。親愛的，在你的生命當中，是否經常「謙讓」別人，而為了「成就」別人？

【金句】一個常常喜樂的人，一定是懂得「謙讓」的；不懂得「謙讓」的人，抓這抓那，患得患失，必定喜樂不起來。——佚名

6月8日——「事奉帶進喜樂」

「殷勤不可懶惰。要靈裏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。」(羅十二11原文)

某次一位弟兄請求牧師把他名字從教會除掉，因為他覺得作基督徒沒有意思。

牧師問他，「你每天禱告嗎？」他答，「不會。」牧師再問他「你每天讀經嗎？」他答，「沒有時間。」牧師又問他，你有為主作見證嗎？」他答，「不懂。」

牧師已經清楚他屬靈的毛病，就說：可以答應你的請求，但在除名之先，你須替我作一件事。

今天下午二時，我約一位生病的弟兄，因另有約會不克前往，請你今天代勞。

這位弟兄因要急於脫離教會，也勉強答應下來。牧師為他找好了探望病人的經節，教導他禱告的話。他回家後，因係初次作這種工作，操練了一個上午，懇切禱告，求主同在。

下午依時前往，病人家屬開門見來人手持聖經，道貌岸然，歡呼牧師來了。這位弟兄直接被引到病人床前，心裏雖然緊張，但也只好照牧師教導而讀經、禱告。因神施恩憐憫，病人立見好轉，舉家一致感謝、讚美，歡樂異常。他帶著非常興奮的心情回到牧師辦公室，不再要求除名了，因他經歷了一次事奉的喜樂。

【默想】有人將今天經文生動地譯成：「決不可讓熱誠減退，要保持靈裏的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。」這節節神呼召我們每個作祂兒女的人，事奉該有「靈裏火熱」的情形。奧古斯丁(Augustine)說過這樣的話，作為他生活的守則：「對於我自己，我顯出一顆鐵硬的心；對於他人，我顯出一顆愛人的心；對於神，我顯出一顆火熱的心。」因此，當神的愛火在我們裏面一經點燃，叫我們有「火熱」(希臘原文 zeo，意沸騰、煮)的靈，使我們事奉滿有熱力。

【金句】「靈裡火熱」乃是一件長久的事，惟有如此，纔能「常常服事主」。我們應當避免一切屬肉體的熱心，應當讓聖靈這樣的充滿了我們的靈，以致祂能保守我們的靈火熱，不至當情感冷落時，靈也隨之而冷落，以致在主的工作上，也像有「拉不動」的情形。——倪柝聲

6月9日——聖經小常識「『耶穌』，『基督』和『以馬內利』」

「她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祂起名叫耶穌，因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。」
(太一21)

「說：『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。』(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『神與我們同在』。)」(太一23)

在《馬太福音》第一章裡我們看見主的命名——「耶穌」，「基督」和「以馬內利」。這三個名字各有其意義，表明主是道成肉身，並顯明祂來到地上的使命：

(一)「耶穌」(太一 1, 16, 18, 21, 25)——這個名字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即為約書亞，其含義就是「耶和華的救恩」。這個寶貴的名字在四福音書中出現超過 500 次以上，在新約中則出現了 909 次之多。主降卑為人，是為了救一切相信祂的人，將我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。

哦！祂是何等寶貝的救主！讓我們天天親近祂，我們有祂；何懼罪的權勢和能力！

(二)「基督」(太一 16, 17, 18)——這個名字是希臘文，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就是彌賽亞，其意義就是受膏者(詩二 2；四十五 7；但九 20)。因為祂擁有先知、祭司和君王的三種職份。《馬太福音》見證並且肯定「耶穌是基督」。祂來到世上，乃是為實現神救恩的計劃，完成神的旨意，在聖徒心中作王掌權，而將天國建立在地上(四 17 節)。

哦！祂是何等尊貴的救主！讓我們天天聯於祂；我們有祂，何懼與魔鬼爭戰！

(三)「以馬內利」(太一 23)——希伯來文原文意是「神與我們同在」。「以馬內利」希臘文為 emmanuel，這不尋常的名字是一個三合一拼合的名稱：「以馬(Emma)」就是同在，「內(nu)」就是我們，「利(el)」就是神。這是神要藉著祂的降生成就祂救贖的計劃——叫我們蒙恩到一個地步，與神和好，和神同在，彼此交通，互相聯結，神與人合而為一！這是何等的福份、何等的寶貴！

哦！祂是何等可親的救主！讓我們天天經歷祂的同在；我們有祂，何懼憂慮、苦難、鬼魔！

【默想】親愛的，願「耶穌」，「基督」和「以馬內利」，這三個美好寶貴的名字，不僅加強了你的信心及與神的關係；更是在生活中體驗中與祂的聯合。

【金句】在舊約裏，神是為祂的百姓；在福音書裏，祂是同祂的百姓；在書信裏，祂是在祂的百姓。這三個——神為我們，神同我們，神在我們——是神對人的經過與終局。聖潔是永久的在天上，成肉身於世上，居住於聖徒裏的。——佚名

6月10日—— 詩歌介紹「祂是一切最親」

- 一 祂是一切最親，我所一切最愛；
人生平常所尋，人生終久所賴。
- 二 缺乏之時豫備，無倚之時扶持，
所有美時最美，無論何時信實。
- 三 無窮喜樂原因，年日移換不改；
祂是一切最親，我所一切最愛。

「惟有基督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」(西三11)

【詩人介紹】

這首詩歌的原作者很可能是潘湯(David Morrieson Panton, 1870~1955)。潘湯是神重用的僕人，對聖經的預言尤有見地。

這首中文是倪柝聲弟兄翻的。他翻的實在得很好。中文詩歌中的特點是「祂」字。倪弟兄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，他和主的關係親密到連主的名都不用題，只說個「祂」字。似乎一說到「祂」，人人都應當知道「祂」就是寶貝的救主。如同當日馬利亞到墳墓那裏去找主，卻以為耶穌是看園的，就對祂說：「先生，若是你把祂移走了，請告訴我，你把祂放在那裏，我好去取祂。」(約二十15)。

【詩歌感想】

這首詩歌是以主為中心，其特點是向著主的感覺非常細膩、純淨、甘甜，且歌詞淺易近人。無論在何時何地唱此詩，甚至在萬籟俱寂中，都會把我們帶到與主親近的境界。因此，凡嘗過主恩滋味的人，都能同發此聲——「祂是一切最親，我所一切最愛。」此外，當我們唱這首歌的時候會覺得，我們和祂有了特殊的關係。何等的感謝「祂」！在這有限的人生，我們所享受的竟是「祂」無限的慈愛和甜美的同在。

這首詩歌令人印象最深刻的，就是「祂的信實與永不改變」。如《申命記》七章9節：「所以你要知道，耶和華你的神是神，是信實的神，向愛祂、守祂誡命的人守約並施慈愛，直到千代。」與《希伯來書》十三章8節：「耶穌基督，昨日、今日、直到永遠，是一樣的。」

回顧從前所追尋的，所倚賴的，我們發現只有主才是人生唯一的答案。當我們歷經人世滄桑——「缺乏、無倚」之時，但追憶主的豫備和扶持，不禁發出感讚——「祂是人生平常所尋，人生終久所賴。」哦，何等寶貴的一位「祂」！就是世上最美的文詞，也不能說出「祂」寶貴的價值；只能說：「所有美時，最美，無論何時，信實。」年日消逝，事物逐漸遞遷，只有「祂」永不改變，所以「祂」成了我們「無窮喜樂」的原因。

6月11日——「你正做什麼？」

「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，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。」
(羅十四8)

有三個工人正在蓋一棟巨大的建築物，一個路人經過，好奇地問他們做什麼

他走近第一個工人問：「你在做什麼？」

「什麼，你瞎了嗎？」那個工人傲慢地回答：「我用粗糙的工具切割這堅硬的大石塊。這份工作雖使我背部疼痛，但我正在發揮我的專長蓋房子。」

他很快轉頭去找第二工人。他問了同樣的問題：「你在做什麼？」

那個工人無心的回答：「我正在將這些大石塊打造成可用的樣子。這份工作很辛苦，但我賺的錢能養活我的妻子與小孩。」

他走向第三個工人，問：「你在做什麼？」

「啊！你看不出來嗎？」他說著舉起手指像天，掩不住喜悅地說：「這份工作很榮耀，因我正在為神蓋一間大教堂呀！」

親愛的，你用什麼樣的心態看你目前的事奉？同樣的工作，可以有不同的態度。安靜在主前，為自己事奉或工作的狀況，重新思考一次，也求主修正我們不正確的心態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我們蒙恩以後，就完全屬乎主了，無論是活是死，「**總是主的人**」。所以，我們的職業或事業，都是副業。惟有事奉主，才是我們的正業。

【金句】我們不要太強調基督徒生活的技術問題，但卻要注意到我們是「屬於基督的」這一基本的事實。我們所做的，乃是為著祂。我們為主而活，也為主而死。——倪柝聲

6月12日——「重新開始」

「我的仇敵啊，不要向我誇耀。我雖跌倒，卻要起來；我雖坐在黑暗裏，耶和華卻作我的光。」(彌七8)

著名的發明家愛迪生有一個龐大的實驗室，但是一場大火卻造成了嚴重的損失，他一生的研究心血大半都付之一炬。

當他的兒子在火場附近焦急的找父親時，他看到已經67歲的愛迪生，居然平靜地坐著看熊熊大火燒盡一切，愛迪生看見兒子，便叫他去找媽媽來，「快把她找來，讓她看看有生之年，難得一見的大火。」

大家以為這場大火可能對他造成重大的挫折，但他說：「大火燒去了所有的錯誤，感謝神，我們又可以重新開始了。」

三個月後，愛迪生發明了留聲機。

親愛的，愛迪生的經歷對你有何幫助？你是否也曾或正經歷重大的打擊和損失，而把心中的痛苦告訴主，讓祂安慰你，並賜力量使你再站起來？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鼓勵我們，在人生的道路上，有時我們會跌倒，甚至可能跌倒得十分厲害。但我們不要自暴自棄，心灰意冷，神的手會扶持我們，使我們起來；祂要作我們的光，引導我們繼續走前面的路程。

【金句】神即使要叫你做一件小事，祂也必定為你預備你的需要。讓祂的剛強代替你的軟弱，你一定會看見祂藉著你行奇妙的事。——邁爾

6月13日——「要永遠謙卑」

「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？你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；若是領受的，為何自誇，彷彿不是領受的呢？」（林前四7）

英國著名的戲劇家蕭伯納到俄國訪問，有一天他漫步在莫斯科街頭，遇到一位聰明伶俐的小姑娘，便與她玩了很久。

分手時，蕭伯納對小姑娘說：「回去告訴妳媽媽，今天與妳玩的是世界鼎鼎有名的蕭伯納。」

誰知小姑娘望了蕭伯納一眼，學著大人的口氣說：「你回去告訴你媽媽，今天同你玩的是蘇俄小姑娘安妮。」

這使蕭伯納大吃一驚，立刻意識到自己太驕傲了。事後他感慨萬分地對朋友說：「一個人不論有多大的成就，對任何人都應平等相待，要永遠謙卑。這個蘇俄小姑娘給我的教訓，我一輩子也忘不了。」

親愛的，事實上，我們每個人所有的一切、所獲得的成就，都是從神白白領受的。既是如此，我們又豈可驕傲或趾高氣揚？所以，當我們自以為了不起或稍有成就時，想一想在神的面前，我們算什麼，神竟顧念我們，我們怎能不謙卑？因此，我們蒙恩的人，沒有什麼可以自誇、自負的，除了神的救恩和祂的憐憫。有人說的好，「只要我們想到我們所行的及神為我們所成就的，驕傲便會消聲滅跡，只會留下謙卑的感戴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使我們與人不同的乃是神。因此，我們不該自誇，而且要將一切的榮耀都當歸與神。親愛的，當你知道憑自己是一無所有，一切都是神的恩典，你怎能不感恩？又怎能自吹自擂？

【金句】基督徒的美德，第一是謙卑，第二是謙卑，第三還是謙卑。——奧古士丁

6月14日——「無神者臨死的光景」

「那不信從神福音的人將有何等的結局呢？」（彼前四 17）

【浮坦爾臨死光景】反對基督教最厲害的人浮坦爾(Voltaire)，是位法國哲學家，當他臨死時，看到一個黑暗在他面前，他不願去，但那黑暗卻漸臨近。他很害怕，用手拒絕黑暗的迫近，卻是抵擋不住。黑暗漸往前進，他驚怕，眼睛睜大凸出，張口大喊：「我怕！我怕！」兩手想把黑暗推開，黑暗卻仍漸漸逼近他，就在這種恐懼、狂叫、凸眼的光景中斷氣了。陪伴他的一位護士小姐，嚇得魂不附體，從此不願作護士了。以後如果有人請她去作臨時特別護士，她先要問病人是不是個基督徒，如是無神派，她是一定不去。

【抓住甚麼】英國曾有父子兩個，皆是著名的無神派，著了很多的書，攻擊基督教，頗能迎合一般人之心理。一天父親病重，心靈不安，感覺人生虛空。在苦悶中掙紮，無神的觀念有點搖動。死亡臨近之時，更覺沒有安慰，不敢確信無神了！此時他的兒子，看見父親對於無神的信念將有動搖趨勢，恐怕影響父子名譽，於是大聲喊說：「父親！抓緊，不要搖動！」父親回答說：「兒呀！抓住甚麼？」真的，無神派的人臨終，可以抓住甚麼呢？甚麼可以使得到安慰呢？他沒有神，抓住甚麼呢？結果就是進入永遠的黑暗中，等候將來的審判罷了！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所有不信主的世人，將受神嚴厲的審判，他們的結局相當悲慘。是的，對一個無神論的人而言，死亡是一切的結束，因此沒有一點的盼望。但是對我們基督徒而言，離世卻是另一個美好的開始，為自己擁有這個寶貴的信仰獻上讚美吧！親愛的，但願這個故事能再次提醒你更多去傳福音，讓人得著救恩，而使他們不成為該滅亡的人。

【金句】渺小浮生，飄向無涯盡處，世情歡樂，轉瞬都成過去；
四周所見，都是風殘變故，懇求不變之神與我同住。
緊緊抓住，永恆的事物，輕握那些短暫之物。——《生命雋語》

6月15日——「一千四百通的電話」

「愛是…，不計算人的惡。」（林前十三4~5）

一對住在科羅拉多州基俄華鄉下的夫婦，打了一千四百通以上的電話，向丹佛新國際機場的噪音熱線抱怨它們起降的飛機飛過他們家上空。他們對機場的官員說，他們將會不停的打電話，直到航道改變為止。

如果我們估算一分鐘打一通電話，那麼一千四百通電話加起來，就是超過23小時的抱怨！對他們如此不斷的向機場抱怨是否有效，我們不予置評。不過他們的作法卻使我們思想到處理與人的關係方式。

親愛的，你有否不停指出別人犯的每個錯誤，卻從未思想這樣做對他們或對你有何意義？或者你從不忘記別人得罪你的地方？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愛是「不計算人的惡。」「計算」希臘原文 *logizomai* 是與會計記賬有關，就是把事記下來，算在某人賬上，以免忘記。愛正好相反，而不記錄惡。愛是寬恕，什麼都不記在帳上。據說某位教會團體的領袖，他永不忘記別人對他的輕蔑與侮辱，這是他根本的弱點。他可能短時間內不計前嫌，但他給人的印象是始終不忘挖舊的瘡疤。這正是許多人也做的，常想起人家的惡，以致念念不忘。他們記住那些得罪他們的人——有的是真的，有的不過出於他們的想像。基督徒處理與人的關係，一切取決於愛。然而基督的愛與人的愛斷然不同，基督的愛能使我們饒恕人（太十八22），甚至能作到忘記別人所得罪的事。親愛的，在工作上，在家中，在教會裡，難免有被人得罪的情形，但不可「計算」別人的賬，否則容易跌倒。願我們藉著不「計算」人的舊帳，而彰顯基督的大愛。

【金句】求主助我，仁慈寬恕，百般罪惡，祢皆饒恕。求主賜我，如主之愛，記得要寬恕，也記得要遺忘。——《生命叢語》

6月16日——「即時的話」

「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」(約六63)

施達德(C.T.Studd, 1860~1931)是維多利亞時代英國最傑出的板球選手，家喻戶曉，無人不知。然而，最令英國人感到震驚的新聞卻是，施達德和其餘六位與他一樣家境優渥並享有特權的青年人，加入了戴德生的行列，準備深入偏遠的中國內地，擔負傳揚福音的使命。他們就是歷史上著名的「劍橋七傑」。

當時施達德面臨家人和朋友嚴厲的反對。他哥哥責備他：「你根本就是大錯特錯！…你眼睜睜地讓你母親心碎，你實在太不應該了！」

施達德回答道：「那麼，我們來尋求神吧！我不想憑著自己的意思到中國，我只願行神的旨意。」於是他們禱告，並將這件事交在神的手裡。

當天晚上，施達德睡不著覺，他似乎反覆聽見：「你求我，我就將列國賜你為基業，將地極賜你為田產。」(詩二 8)這個經節雖然講的是基督，然而神卻用這句話呼召他去中國。

他回憶說：「當時我知道是神向我說話，而我也領受了這個前進中國的使命。」

當時他因這句話得著加力，隔日卻猶豫不決起來。但他願意尋求神的指引，在火車站就翻開聖經，讀到《馬太福音》十章 36 節：「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。」這時主又再一次說話，於是他下定決心要去中國。施達德回應了主「即時的話」，先在中國服事，然後到達印度，最後去了非洲，為基督在萬邦中得了許多果子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主這裏說的「話」，是指即時的、應時的和主觀的「話」(希臘原文 rhema)；我們所讀聖經上的話，乃是常時的和客觀的「話」(logos)，必須轉變成我們個人主觀的話，才能對我們產生效益。親愛的，你是否經常實際的經歷祂話語的即時性、應時性？

【金句】許多人把聖經放在他們的腦袋裏，或是放在聖經包裏，可是我們總得把它從腦袋中往下移入我們的心裏。——慕迪

6月17日——「聽主的話」

「聽命勝於獻祭；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」(撒十五 22)

二十世紀初，神在中國興起了許多傳女道人。神的使女余慈度(英文名為 Dora Yu，1873~1931)是最早沒有接受西方差會的經濟支持，而是憑信心生活的傳道人之一。她在中國教會歷史的發展中，扮演了重要的角色。她所結的屬靈的果子，如被神大用的僕人倪柝聲、趙世光等人，都是因她蒙恩得造就。

余慈度姊妹是獨生女，家境富裕，大學畢業後送她到英國讀醫科。當船快行至法國馬賽時，神對她說：「妳愛我嗎？妳回去傳道。」她說：「主啊！我學好醫科回去傳道也可以啊！醫病傳道更有果效啊！」但記著，主說的話不改變，只有我們改變，我們要順服神的話。她和神爭執了很久，最後終於順服了，於是換船回上海。她父母得知此消息，到碼頭等她，要她再坐船回英國，否則就脫離父女關係。她禱告後，流淚說：「我只有順服主。」

然後，她就在上海的郊外租一民房傳福音。她每一次講道後，地上都是一灘一灘的淚水。後來，上海有一大禮拜堂請她去牧會，同樣一篇信息，她在郊外講時會讓人感動，而在幾千人的大禮拜堂中卻無反應。於是，就問主怎麼回事？主說：「誰叫妳來的？回去！」她就聽主的話回郊外去。雖然她在郊外傳道，但造就了許多被主使用的傳道人。

余慈度姊妹講道和事奉的能力，在於她渴慕追求聯於元首基督。她常在禱告中向神如此祈求：

- (1) 求神「一直保守我活在屬天的境界裡；」
- (2) 求神「使我不住地向罪算自己是死的，向神算自己是活的；」
- (3) 求神「賜給我順服的靈，像嬰孩般遵從神的旨意；」
- (4) 求神「使我常常被神佔有，常常考慮到別人的需要；」
- (5) 求神「用祂的愛浸透我，好使她能夠像神一樣去愛人；」
- (6) 求神「使我以神的觀點去看今世的事物，一直儆醒等候主榮耀的再來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的經節對我們每個人都是一種挑戰。正如撒母耳對掃羅所說的話，順服神最為重要，單是著重獻祭，是不足的。親愛的，你能否配擔負神的使命，合乎神心意的工人，乃在於你是否聽從神的話，順服神的旨意？

【金句】神不會將祂的聖靈給那些渴望被充滿的人，而只給那些順服的人。——戴德生



6月18日——「魔鬼未曾偷懶」

「務要謹守，警醒。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，如同吼叫的獅子，遍地遊行，尋找可吞吃的人。」(彼前五8)

有一位老姊妹，她對任何人都有贊美的話可說，即使對無賴，她也有她的贊詞。

這位老姊妹總是看事情的光明面，她喜歡找優點，而不願吹毛求疵。

她的一個朋友受不了她這種樂觀的態度，有一天跑來問她：「你認為魔鬼怎麼樣？你對它該無稱贊的話可說了吧！」

不料這位老姊妹思索了片刻之後，用那老人特有的顫音說：「對於魔鬼，有一件事我必須誇贊牠，魔鬼永遠忠於職守！」

這話一點不假，魔鬼一如吼叫的獅子，到處遊行尋找可以吞吃的人，牠永遠忠於職守。我們假如不穿上神的全副軍裝(弗六11)，就很快會為撒但所擊倒！潘德科說的好：「一個人如果對世界的本質或特性毫不察覺，對我們的仇敵魔鬼的動機和攻擊又掉以輕心，就會漫不經心，或輕率隨便地生活。但那些以耶穌基督的眼光來理解生命的人，他們對生命一定會有一個嶄新的態度，一個截然不同的眼光，其特點就是謹守持重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基督徒日常的生活，正不斷在進行著一場屬靈的爭戰，所以我們需要提高警覺，識破魔鬼的詭計。因為在這裏，彼得形容魔鬼為吼叫的獅子；牠主要的工作，就是以不同的方式，逼迫神的子民。因此，瞭解了撒但可能帶來的毀滅性，我們必須依靠神的力量「謹守，儆醒」——「謹守」按希臘原文意指保守心中的警備、清明；「儆醒」是指不沉睡，而對仇敵的工作應付得迅速敏捷。親愛的，如果我們每天都保持「謹守，儆醒」，我們一定就能辨明魔鬼狡猾的陰謀，而隨時準備好，去面對牠一切的攻擊。

【金句】撒但有三種詭計，我們必須防備：第一種，牠要動員一切力量使我們「遠離」基督；第二種，牠要盡力使我們「疑惑」。當我們能勝過以上兩種的攻擊，而仍能為神的兒子作見證時，牠就用第三種詭計：「破壞我們的名譽」，和「誹謗我們的見證」。
——慕迪

6月19日——「拒絕撒但的十個禮物」

「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」(弗四27)

「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。」(弗六11)

「魔鬼」又叫「撒但」。「魔鬼」原字義是「控告者」或「毀謗者」，「魔鬼」喜歡在神面前控告屬神的人(啟十二10)，又在人面前毀謗我們(啟二9)；「撒但」原字義是「對頭」，「敵對者」，牠高抬自己，想要與神同等(賽十四14)，不僅抵擋神、與神作對，並且也與屬神的人為仇為敵(彼前五8)。因此，牠世世代代的工作，就是毀謗神，敵對神，毀謗人，敵對人！其實撒但更喜歡在人心，利用人的私慾和罪性，來啟動牠迷惑人的工作。

下面撒但的十個禮物，來自於人的罪性和軟弱，而牠把這些惡念或負面的情緒放在人心裡，使人與神的關係破裂，並且傷害了他人，也更傷害了自己。因此，當你一有這些念頭的時候，務必要拒絕。

- 一、拒絕「驕傲」——是撒但欺騙你遠離神，來墮落你。
- 二、拒絕「仇恨」——是撒但用敵對的心靈，來污穢你。
- 三、拒絕「自卑」——是撒但用別人的優點，來貶低你。
- 四、拒絕「憂慮」——是撒但用未知的境遇，來嚇唬你。
- 五、拒絕「憤怒」——是撒但用他人的過錯，來激怒你。
- 六、拒絕「煩惱」——是撒但用過多的擔心，來折磨你。
- 七、拒絕「孤僻」——是撒但用自我為中心，來挾制你。
- 八、拒絕「衝動」——是撒但用自我的放縱，來傷害你。
- 九、拒絕「後悔」——是撒但用過往的犯錯，來控告你。
- 十、拒絕「忌妒」——是撒但用錯誤的情緒，來誘騙你。

親愛的，接受撒但的這些禮物，你的心田就會荊棘雜草叢生，人生的道路也將越走越迷失。拒絕撒但的這些禮物，而讓神來掌管你的情感和情緒，你的心田必要充滿聖靈所結的美好果子(加五22)，且滿了香氣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拒絕撒但的這些禮物，就是不給魔鬼留地步，使牠無機可趁；並且拒絕撒但的這些禮物，也就是穿戴神所賜的軍裝，抵擋魔鬼，牠就必離開我們逃跑了(雅四7)。

【金句】你不能阻擋鳥飛過你的頭，但能阻擋牠在你頭上造窩。——馬丁路德

6月20日——詩歌介紹「我對撒但總是說不！」

我對撒但總是說不，我對父神就說是！
好叫我主所有佈署，全得成功不受阻。
當我這樣聽主號令，求主賜給我權柄，
使我滿有能力聖靈，成功主永遠定命。

「故此，你們要順服神。務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。」（雅四7）

【詩人介紹】

和受恩姊妹是一位認識神頂深的人，她曾作多首詩歌，都寫出了她在主面前深刻的經歷和美好的學習。每逢人有疾病時，即使是傷風小病，她總以「你知道為甚麼嗎？」相詢，很多弟兄姊妹因而蒙光照學到功課。一次，和受恩姊妹病在某上，她的同工離開她到別的地方去，錢也沒有，廚子也因事回家去了。她在床上一直禱告神，為甚麼她這次會生病，神就給她看見，這不是出乎神的，不是個人的問題，乃是仇敵的攻擊。她就對主說：「如果是我錯了，就可以病下去；如果是撒但的攻擊就病不得。」她已發了四天熱，並且熱度很高，但她立刻起來。就在此時，她寫了「我對撒但總是說不，我對父神就說是」一詩，寫完了就出去做事，病也好了。

有一次，倪弟兄住在和受恩姊妹家中，忽患重病，當時不只身體不適，並且有幾件事情弄不好。和姊妹前來看他，他把自己的情形告訴她，每當他說一句，她總是注目對他說：「基督得勝！」倪弟兄說：「外面的病我不怕，我裡面的事情沒有弄好，叫我想起來就發冷汗，實在過不去了。」她還是說：「基督得勝！」他說：「不是這麼說，對仇敵可以說基督得勝者；對於罪，是因靠主的血洗淨了；對於疾病，也可說是因基督擔當了，這都可以說基督得勝，然而我自己出了事，事情沒有弄好，怎能說基督得勝呢？」但和姊妹仍是說「基督得勝」！接著姊妹又讀了兩節聖經，倪弟兄這時才真清楚「基督得勝」的意義了。從前他只不過有聖經知識，不過是蘆葦兵器，毫無用處，現今才知「基督得勝」包含得何等大！無論對仇敵，對罪，對病、對事務皆包括在內。和受恩姊妹因著一次次地受神對付，所以最明白神的旨意，也深認識基督得勝的價值。願我們能靠著基督得勝，滿有能力聖靈，對撒但說：「不！」，拒絕牠一切的攪擾。

【詩歌感想】

哦！求神開我們的眼睛，叫我們能真看見撒但在人身上的迷惑，更叫我們認識神的工作。神的兒女真要起來，厭煩撒但，責備撒但，向著牠一直宣告：「不！」堅持著拒絕和反對的態度，「好叫我主所有部署，全得成功不受阻」。也許當我們完全順服神的時候，就有許多試探與患難臨到，但是我們需要有一個堅定的態度，不論將受如何苦，仍要對父神說：「是！」無論甚麼威脅引誘，不會使我們一回頭。

6月21日——「美好一日的十件『將』」

「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；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，所以你要揀選生命，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。」(申三十19)

- 一. 今天我將要在靈命上有長進(詩七十三 28)——今早我要花時間讀經、禱告，先與神交通，然後再出門辦事。我也要抓時間閱讀一些屬靈的書籍或有啟發性的文章。
- 二. 今天我將要順服神的靈引導(羅八 14)——面對徬徨的事，我要在安靜中聽到神的聲音，向我啓示：「這是正路，要行在其間。」(賽卅 21)
- 三. 今天我將以「願人怎樣待你們，也要怎樣待人」(太七 12)——我要對每位遇見的人實踐這個「愛人如己」的黃金法則。
- 四. 今天我將不以福音為恥(羅一 16)——我決定至少向一個人傳福音，因傳福音是我的天職。
- 五. 今天我將謹慎說話(雅三 2)——我會小心用語，把守口舌，而拒絕一口兩舌；更明確地說，在話語上沒有過失。
- 六. 今天我將要為一個遭患難的人打氣(林後一 4)——我將以笑容、話語、安慰的用詞，而幫助正在生命中掙扎的人。
- 七. 今天我將留心行善(多三 8)——我將做一切合乎神旨意的善行，包括熱心公益，做對人有益的美事。
- 八. 今天我將要善待我的身體(提前四 8)——我要操練自己的身體，並只吃健康的食物，將我的身體榮耀神。
- 九. 今天我將求神祝福我的仇敵(羅十二 14)——如果有人逼迫我，以嚴厲的言辭相向，或待我不公，我選擇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，並且悄悄地為他禱告。我知道他們可能是我的家人、鄰舍、同事、或陌生人。
- 十. 今天我將要饒恕人(西三 13)——我將原諒帶給我傷害或痛苦的人，而能像神那樣饒恕我——饒恕且忘記(forgive and forget)。

【默想】 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摩西激勵神的百姓，要揀選生與福的道路，而委身於遵行神的話語。神從不強迫人順從祂的旨意，但人的選擇乃是在生命與死亡之間的取捨，因而決定是否可以繼續蒙福。親愛的，今天你的選擇是什麼？

【金句】 真基督徒都是實行家。——賈玉銘

6月22日——「瑪麗鐘士和她的聖經」

「我何等愛慕祢的律法，終日不住的思想。」(詩一百十九 97)

今天世界大部份地方，想得到一本聖經是非常容易的，因為到處都有賣，甚至許多宣道機構更免費贈送，如基甸會、佩帶聖經會及許多教會。有的人且擁有兩三本。

可是在十九世紀初，卻不是這樣方便。英國產煤盛地威爾斯，有一個年輕女孩子名叫瑪麗鐘士(Mary Jones, 1784~1866)，她一直很渴慕擁有一本屬於自己的聖經。但因家裏很窮，她開始到各地做各種臨時工，一方面省吃節用，經過五年之久，終於積蓄了二十先令，正好是當時一本聖經的價錢。但是她所住的地方卻沒有賣聖經的。瑪麗毫不灰心，跋涉二十五哩到另一鄉村，因她聽說那邊的牧師多了一本聖經。查理斯牧師對她那種渴慕真理、堅決意志的表現，深受感動，遂將一本聖經贈送給她。

這女孩子為了擁有一本聖經百折不撓之精神，點燃了星星火花，促使一群英國的基督徒協力創辦英國海外聖經公會，簡稱英國聖經公會。該會自 1804 年在倫敦成立後，百餘年來，除出版與銷售聖經外，並已將聖經譯成數百種語言，工作佈滿全球。

瑪麗鐘士那本破爛的聖經，至今仍被收藏在該會之紀念館供人參觀。讀完這段故事，願瑪麗鐘斯對聖經的渴慕之火重燃你我之心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提到「我何等愛慕祢的律法。」在《詩篇》一百十九篇，詩人表達對神話語的喜愛、愛慕。詩人形容自己對主話語如此的熱愛和渴慕，而終日不住的思想。以至於他得著智慧、通達、正直。親愛的，你有多愛慕主的話？是否願否花更多時間，來思想祂的話呢？

【金句】讓我們相信神的話實在是充滿了點活的力量，能使我們剛強，快樂地盼望並接受從神那裡來的恩典。最要緊的，神的話能帶領我們與那活的神每天都有蒙福的相交。
——慕安得烈

6月23日——「滿了注記的聖經」

「你看我怎樣愛祢的訓詞。」(詩一百十九 159)

和受恩教士在遺囑裡，把所有的東西都給了倪弟兄。當然除了一本滿了她的注記的舊聖經之外，再沒有留下什麼。

這本寶貝的聖經，從福州寄到上海倪弟兄手中時，他在裡面看到一段禱告的話：「哦，神阿！賜給我一個完全沒有遮蔽的光照，使我認識自己的本相。」在那空白的首頁上，她寫了「為我無所求，為主求一切」的話。

這一本聖經在和受恩教士的手中滿了注記，說出她愛神的心，而殷勤地讀神的話。因此她讀神的話滿有亮光，而這一本聖經對她是打開的。但願我們也能如此蒙恩。

此外，這一本滿了注記的聖經是她所有的東西，惟一的產業；因為這一本聖經給她享受了基督的豐富，遠勝屬地的富有。她注記的聖經見證了——

「祢口中的訓言，與我有益，勝於千萬的金銀。」(詩一百十九 72)

「我愛祢的命令，勝於金子，更勝於精金。」(詩一百十九 127)

【默想】詩人在《詩篇》一百十九篇提到「愛」這個字，一共十八次。從詩中，我們可以發現「愛」神的心，使我們「愛」讀神的話，「愛」傾聽祂的聲音。當我們默想神的話語時，自然會湧出「愛」神的心，並且「愛」與祂親近。盼望我們像和受恩姊妹一樣，一生盡心竭力地去追求神的話語；並且學習因「愛」祂，而讓祂的話成為我們生活的指南。

親愛的，神的話語是過純潔生活的惟一、絕對引導。所以，你願意花時間好好學習、進入神話語的豐富嗎？神的話語在你的生活中，而是否佔據重要的地位？

【金句】聖經如金礦，愈開愈深，愈深則礦苗愈多亦愈好。一個最長壽，最聰敏，最勤學的人，用其畢生之力開掘這礦，到他臨終的時候，他只能說我得了一點點。——司各脫

6月24日——「讀經之法」

「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，甘心領受這道，天天考查聖經，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。」（徒十七 11）

【三「得」的讀經之法】馬丁路德以一個比喻回答之。他說讀聖經如同搖蘋果，首先搖動整棵樹，使最熟的果子掉下來；其次搖動大枝，收集落下來的蘋果；再次搖動較小的枝子；然後搖最小的枝子；最後才尋找留在樹上的，個別去摘。他解釋說：「首先要研讀整冊聖經、快讀；其次搖大枝，是對每一卷書殷勤研究；搖較小枝乃對每一章書的研究；更小枝是指每一段落的研究；最後的是思考每一個詞的意思。」

此外，他常說要明白神的話，非親自經歷不可。因此，基督徒讀神的話，需要有三個「得」：第一是「懂得」，我們如果不懂得神的話，那讀有甚麼意思呢？第二要「記得」，把祂的話藏記在心，免得我們得罪祂。第三是「覺得」，意思就是在神的話語上有經驗，不是一套空泛的理論，乃是我們實實在在的經歷；把神的話作為我們的生命，成為我們的生活，這就是「覺得」。

【按次序的讀經之法】戴德生從年少的時候，就按次序有系統的讀聖經。他在六十八歲作見證說：他四十年之久，讀過聖經從創世記到啟示錄四十遍，大約每天讀舊約三章，新約一章，詩篇一篇。有時因思想貫串，讀得多些；有時因為多默想，讀得少些。每年總把聖經讀一遍。在他看來，讀聖經不但養活靈性，而且作他生活工作的指導。聖經於他，真是腳前的燈，路上的光。

此外，他生平習慣早起、守晨更。無論在任何環境中，決不改常。因此，他說：「那有先開音樂會，然後才調和樂器呢？每天讀經、祈禱，先與神調和，然後再與人見面、辦事。」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我們對於神的話，應該：(1)有渴慕的心，而「甘心領受」；(2)殷勤追求，而「天天考查」；(3)慎思明辨，而「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」。親愛的，你是否渴慕神的話，天天查考？

【金句】解經的秘訣無他，乃是用功讀聖經，用功再用功。—— 摩根

6月25日——「我得先請問神一下！」

「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」(太七7~8)

【見證 1】有位姊妹，在她的著作裡寫道：「我母親不是個多愁善感的人，然而至今，我仍記得母親時常上三樓，進入一間小屋祈禱。每次歷時數小時之久，而且經常是在晨光曦微時便開始。當我們有些事向她求教的時候，她總是喜歡說：『我得先問一下神！』」

【見證 2】知名的政治家羅伯特皮爾（Robert Peel），一日曾被人發現在一堆信件前面肅然祈禱。一位朋友正好闖入，目睹此景，立即向皮爾道歉，表示不該在皮爾私下禱告的當兒打擾他。皮爾說道：「不，這是我公開的禱告。我正將國家大事交託給神，因為我個人是無能為力的。」世間大凡是身負重責的人，很多是倚賴神的幫助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提到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和「叩門」——這是指我們的禱告應該專一的祈求，多次、多方的求問(尋找)，迫切的要求(叩門)，直到得著神的答應為止。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和「叩門」，都是禱告，但一步比一步深，一步比一步更迫切。而我們的「祈求」是要有專一的目標的；「尋找」是要仔細花工夫的；「叩門」是要有實際的行動的。這三個詞原文的時態顯示這三個動作都是「持續不斷」的，而且是命令句，應該翻譯成「要祈求、要尋找、要叩門」。這表明無論何事，神要我們禱告。因為神作事的原則乃是：我們先禱告，然後神才答應「得著」、「尋見」和「開門」。因此，雖然「祈求」、「尋找」和「叩門」都是神要求持續不斷的命令，但也都是滿帶著神的應許和保證。

【金句】天上充滿了地上所需的生命、能力和福氣，而地上的禱告就是帶下那些福份的能力。—— 慕安得烈

6月26日——「無誤的引導」

「我要定睛在你身上引導你。」(詩三十二 8 原文)

有些登過阿爾卑斯山的人告訴我，當他們走到危險的地段時，嚮導會把他們和自己繫在一起，嚮導走在前面，其他的人則緊跟在後。

為什麼呢？因為那段路徑必須先通過「梅莫斯洞」，洞內有許多陷阱，而且有一條無底深淵，若沒有嚮導或亮光，無人能安然通過此路。

同樣地，基督徒也該讓神無誤的引導緊緊在一起，被祂安全地帶領著。世界如曠野，我們無法自行穿越。若有人以為自己不需要聖經的光照和聖靈的引導，就可以獨力通過這個惡濁的世界，這種人未免太愚昧了！

其實，神差遣聖靈來引導我們通過人生的短暫旅程。雖然我們有時會落在不容易和困難的環境中，但聖靈卻能給我們內心的平安與喜樂，這經歷不會隨著外面環境而波動的。我們若不把自己交託祂手中，聖靈的引導，肯定會有挫折和不愉快的經歷！

親愛的，願我們天天順服聖靈的指示，讓祂引導，使我們認定方向，而勇往直前。有首詩歌這樣寫著：

祂帶領我！此意何美！此言何等滿有安慰！
無論何在，無論何作，仍有神手來帶領我；
(副) 祂帶領我，祂帶領我，祂是親手在帶領我；
無論如何，我都隨著，因祂親手在帶領我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神親密的看顧我們，因祂定睛在我們身上，使我們不致走錯路。所以，我們多麼需要敏銳的感覺，注意並順從聖靈的帶領。

【金句】當我們行走一條康莊大道，覺得悠然自得的時候，如果有人牽我們的手，助我們一臂之力，我們多半會不耐煩的甩掉他；但當我們在黑暗的荒山野嶺迷了路，風暴將到，筋疲力竭，如有人伸手扶持，我們會很感激的依附他。神也要我們覺得，人生的道路是艱辛迷惘的，以致我們學習感激地倚靠祂。因此，祂想辦法把我們的自信拿走，好信靠他自己——屬神的人的人生秘訣。——巴刻

6月27日——「清理垃圾」

「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」（腓三8）

在一條髒亂的後巷，有堆腐臭難聞的垃圾，裡面有數百隻蛆在翻來覆去。忽然有個清道夫拿著掃帚走過來，要把這堆垃圾清理掉。

這群蛆大為慌張，立刻召開了緊急會議。決議要從它們擁有的這堆東西中，分給那人一點。

可是那個清道夫根本不理睬，狠命地一掃，垃圾就去掉了十分之一。

蛆想那人一定是嫌少，就忍痛說：「我們分給你三成，行不行？」

只聽到「嘩！」的一聲，清道夫又掃了一大片。

蛆於是不願意的說：「好好，四六分！」

最後，蛆提議，說：「如果不行，二一添作五！」

但是清道夫毫無反應，硬要收拾乾淨。

這群蛆想不通說：「這就奇怪了！清道夫究竟圖的是什麼呢？他竟連這麼好的東西都不要！」

世人是因為對世事事物持有相反的價值觀，所以用盡一生心血去爭奪名利、地位、金錢等。他們和這群蛆又有何不同？他們自以為擁有的是珍寶，然而主耶穌說：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」（太十六26）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保羅信主之後，他的心思，他的意念，他的愛好，他的志向，有了徹底的轉變。所以，他拋棄萬事，因為與基督耶穌這至寶相比，萬事都是沒有價值的，如同「糞土」。親愛的，你是否像保羅一樣，認識主至高的價值？你能否把丟棄的屬世享樂當作「糞土」嗎？

【金句】我的心若充滿基督，我的眼與我的心就不會去管世界上無謂的事物。——達秘

6月28日——聖經小常識「認識主的三個『到底』」

「主神說：『我是阿拉法，我是俄梅戛，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的全能者。』」（啟一8）

新約聖經「到底」在希臘原文(tello)有兩個意思：(1)指時間上的到底，即恆久不斷，到最後；(2)指程度上的到底，即達到極點，故也可譯為「到最完全的地步」。主耶穌對我們的「愛」，「拯救」和「堅固」，兼含這兩個意思。

(一)愛我們到底——「逾越節以前，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；祂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」（約十三1）

這裏指出主愛我們的愛是愛到底的愛。因為過去，現在，以至將來，祂的愛都不會改變。祂的愛比死堅強（歌八6），故任何人、事、物，都不能使我們與祂的愛隔絕（羅八35）。有時我們在軟弱、下沉時，往往會懷疑主到底還愛不愛我們，甚至不敢來親近主。但是主的話是說：「愛他們到底」。所以，我們大可不必再顧慮自己的情形如何，只管靠著祂到底的愛，時刻坦然無懼的來親近祂、享受祂！

(二)堅固我們到底——「祂也必堅固你們到底，叫你們在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責備。」（林前一8）

這裏是指主我們給的擔保——「祂也必堅固你們到底」。因為誰也不能把我們從主手中奪去（約十28）。在生活中，有時我們缺乏信心，對神懷疑、埋怨，但是祂要堅固我們到底，加力量給我們，使我們不至於動搖。所以，我們當知道所信的是誰（提後一12），也當深信祂能保全我們所交付祂的，好叫我們在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責備！

(三)拯救我們到底——「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，祂都能拯救到底；因為祂是長遠活著，替他們祈求。」（來七25）

這裏指出主的拯救是全備、完整、完全的，並拯救到極點，且拯救直到永遠。保羅說：「祂曾救我們…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。」（林後一10）主拯救的能力，在過去、現在、將來，都是同樣有效的。因為祂在天上神面前，作我們的大祭司，替我們代求，使我們在一切境遇和景況中得著拯救。主的救恩是何等恆久而完全！所以，我們當不靠自己，只信靠祂！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主行事有始有終，凡是祂所開始的工，祂都必成就；因為祂是阿拉法，是俄梅戛，是始，是終，是到底的神！所以，我們可以全然安息，將自己交託給祂！

【金句】人對於神的認識，必須真有經驗，方為真認識。——賈玉銘

6月29日——「總有一天會征服它」

「我被聖靈感動，天使就帶我到一座高大的山，將那由神那裡、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冷指示我。」（啟廿一 10）

在一九二四年，英國一個探險隊攀登喜馬拉雅山的最高峰額非爾士峰，結果失敗，回到倫敦，就把這山峰的照片放大掛在牆上，招待記者，讓大家來看。

隊長說：「我們本來要征服這山峰，結果被山峰征服了，我們失敗了，今天我把這山峰放在這裏，我要正告大家：我們總有一天會征服它，為什麼呢？因為這山峰雖高，卻已固定不能成長，它永遠只有這樣高了，但是我們人是不斷的進步、不斷的成長，我們的經驗不斷的累積，有一天總會把它征服。」

親愛的，我們不要把所遭遇的困難，看為是了不起的困難，以為沒有辦法克服它。困難只有那麼大、那麼高，你不要怕，靠主的恩典，靠主給你的信心和能力，天天成熟壯大，長大成形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你就能克服它。有首詩歌這樣寫著：

我今面向高處直登，天天努力，天天上升；
在我途中，我惟禱祝，使我立足更高之處。
（副）扶持我，使我上升，憑信站立天的高峰；
更高生活我已可睹，使我立足更高之處。

【默想】今天經文告訴我們，使徒約翰看到「聖城耶路撒冷」的異象，則須上到高大的山。我們若想要看見屬靈的異象，得著神的啟示，也必須要出代價，登上屬靈的高山。此外，今天這首詩歌激勵我們每一個人信了主之後，絕不能坐下來，自暴自棄或自滿自足，以為這就夠了。因為主的生命定規要催促我們向高處直登，帶領我們登峰造極。所以，願我們靠主恩，天天努力，天天上升，過更高的屬靈生活，直等到得著從上面召我們來得的獎賞。

【金句】我們中間沒有多少人真是盡我們所能的活著。我們留戀在平地上，因為我們怕攀山越嶺。山程的崎嶇、峭峻，寒了我們的心，因此我們終生耽擱在霧谷中，從不會了解山頂上的佳境。
啊，寬容自己的損失何其大啊！只要我們肯決心登高尋求神，前面有更大的榮耀和祝福等著我們。——密勒

6月30日——詩歌介紹「主使我更愛你」

- 一 主！使我更愛你，和你更親密，為你名更熱心，向你話更信，
對你憂更關心，因你苦更貧，更覺得你看顧，更完全順服。
(副) 求主天天扶持我，給我力量保守我，使我一生走窄路，使主心滿意足。
- 二 主！使我更得勝，向你更忠誠，在你手更有用，對你仇更勇，
受苦更為忍耐，犯罪更悲哀，更喜樂任怨勞，更完全倚靠。
- 三 主！使我更屬天，更常見你面，更愛慕你再來，更想你『同在』，
更願意處卑微，更輕看高貴，更為不顧自己，凡事更像你。

「耶穌對西門彼得說：『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？』」（約廿一 15）

【詩人介紹】

這首詩歌的作者是布立思(Philip Bliss, 1838~1876)。1869年，他在芝加哥遇到慕迪(D.L. Moody)，使他的生命起了大轉變。不久他遇到了另一位佈道家韋德(D. W. Whittle)，便結伴到處巡迴佈道。

布立思是深知主愛的人，他寫了許多感人的福音詩歌。他所寫的詩歌特點是：主題廣泛，靈感豐富，詞曲并茂，通俗易懂，就地取材。一件偶然的事故、一篇感人的講章、一節經文的啟發，都是他的題材，且歌詞、旋律能同時在腦中形成。當他的福音詩集出版後，獲得一筆為數不小的稿費，雖然他並不富裕，但是仍把這筆款子全部奉獻，為著傳福音用。

【詩歌感想】

這首詩歌「主！使我更愛你」，激勵我們在基督裡求得更深的長進。這首詩歌每段開頭一句都是「主使我」如何如何，而副歌末了一句卻是「使主心滿意足」。是的，一切真實的追求都是主恩典作在我們身上，都是「主使我」，而最終的目的是使主得滿足。但這難道不是一件令人稀奇的事嗎？主的滿足竟然與我們息息相關！好像說，別的什麼都不能叫你滿足，在你心的深處有一個那麼深的切望，必須由你所救贖的人——你的新婦——來滿足。為著這個奧秘的愛，主就不計代價地在我們身上做許多的工作，使我們逐漸被改變直至與你相符。但願我們都活在這一種的愛裏，阿們！

另外，這首詩歌共有三節，每節有八個「更」字，共計有二十四個「更」字，這是其特點。這個「更」字使一切有了無限的可能性——感謝主，我們和祂的關係永遠有個「更」！祂永遠不會對此叫停，祂也永遠不允許祂所愛的人老舊或自滿，祂要一直一直往前往深往高處帶領我們，永無止境！但願這個「更」使我們一直新鮮，一直進前，無瑕自滿，也無從衰殘！